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111年3月份重要公文目錄

壹 法規公告		刊登本會網站日期		
1	內政部	1110302	修正 111 年 3 月 2 日訂定發布之「建築物使用類組及變更使用辦法」第 9 條條文及第 2 條附表 2、第 3 條附表 3、第 4 條附表 4，自發布日施行 111/03/10	P.1
2	內政部	1110211	修正 110 年 11 月 10 日訂定發布之「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第 73 條之 2，自 111 年 7 月 1 日施行。 111/03/16	P.35
3	內政部	1110211	修正 111 年 3 月 16 日「內政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紓困辦法」第 5 條、第 7 條條文，申請期限延至 111 年 4 月 30 日。 111/03/21	P.37
貳 解釋函令				
1	臺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1110125	函轉內政部釋示有關建築物共有及共用部分違反建築法第 77 條第 1 項及消防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1 條第 1 項、第 13 條之處罰對象、送達作業及強行進入 1 案。 111/03/10	P.40
2	內政部	1110302	關於果菜批發市場之拍賣空間可否比照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79 條之 1 第 1 項第 2 款所列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免予防火區劃分隔 1 案。 111/03/10	P.44
3	內政部	1110316	依興辦事業計畫變更編定之國土保安用地依核定計畫供作隔離綠帶使用者，有關防火間隔之檢討 1 案。 111/03/25	P.46
參 公文轉知				
1	交通部高速 公路局	1110127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檢送建造執照與雜項執照抽查常見缺失樣態彙編 1 份。 111/03/16	P.48
2	內政部	1110208	檢送該部營建署修正之「國家公園範圍之行政轄區及管理機關表」1 份。 111/03/25	P.52

理事長的話

去(110)年發生的臺鐵太魯閣號 408 次列車出軌重大鐵道事故，造成 49 人死亡、213 人受傷，是臺鐵自民國 37 年以來最嚴重的死亡事故，但這是一場可以避免的事故。

為提升營建施工品質，讓悲劇不再發生，應優先強化、健全營造業法令規章，國隆在去年 4 月 7 日及 20 日召開兩場記者會，讓社會大眾了解台灣工地管理現況，並提出了營造業法施行細則第 18 條修正案，建議下修應置工地主任之工程金額或規模之規定，提高工地主任人數並落實繪製現場施工製造圖 (shop drawing) 之訓練，此外考量各級政府自編列預算到發包執行的作業時間很長，整個工程的預算確定後，設計監造整體規劃發包前，啟動預算規模可行性預審制度！

另外 BIM 模型，對於技師、建築師，在設計初期能有效減少團隊產生的疏漏，與後續承造廠商犯錯的可能性，對營造廠也可少錯誤就能降低成本，並做出準確的判斷，建議主管機關應有相關的推動策略或補助方案，才能促成有實力的台灣營建國家隊！

壹、有關會務及法案

一、為增進會員建築師身心健康、提升體能及生活品質，本會已陸續與各縣市運動中心簽署優惠方案，建築師本人憑會員證即享有專屬優惠，請轉知所屬會員多加利用，目前本會已簽署之運動中心：臺北市：信義運動中心/南港運動中心/大安運動中心/中山運動中心/內湖運動中心/文山運動中心。新北市：土城國民運動中心/蘆洲國民運動中心/汐止國民運動中心/永和國民運動中心。桃園市：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新竹市：竹光國民運動中心。臺中市：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各運動中心相關優惠方案可上全國公會網站查詢。

二、完成「2021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學生競圖 歷任總統圖書館」評選作業。

本案業於 111 年 3 月 20 日完成決選，評審委員從投稿 194 件學生作品，分別提出幾項評審原則，經多次投票決定出 13 件優秀作品，其中首獎、二獎、三獎各 1 名、佳作獎 3 名、入圍獎 7 名，其作品及評論將於本會 6 月份雜誌中刊登，且均獲得建築師雜誌一年份。

三、111 年 3 月 24 日行政院函送「消防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其中有關修正條文草案第 7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裝置」修正為「測試」。現行「裝置」之定義見於消防法施行細則第 5 條之 1。為「消防安全設備施工完成後之功能測試，並製作消防安全設備測試報告書」，惟與一般大眾對裝置之認知未合，且消防安全設備施工常係多數人施作，施作人員並非均由消防專技人員獨立完成不可，消防專技人員在消防安全設備施工，以指導監督及確認為主。又消防安全設備各構件之施工，尚涉自來水法及電業法之規範，自來水管承裝商及電器承裝業自得依前開法令規範，

從事消防安全設備有關水管、電氣工程配管、配線、插座等施工，為使法律授權明確，符合實務態樣故予修正。

另有關「消防設備人員法(草案)」於109年12月4日立法院第10屆第2會期第6次會議完成一讀(委員會待審)。

本會於111年3月31日召開專案會議就相關條文重新檢視外並持續朝「消防設備人員法(草案)」與「消防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併案審議之方向努力。

貳、公會講習、活動訊息

- 一、本會擬訂於111年4月15、16日(星期五、六)2日假臺灣科技大學RB-102會議室(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辦理「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旨揭課程時間與地點：【額滿為止，未達40人則取消開班】。
- 二、3月13日出席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第六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 三、3月出席陳秀寶委員辦公室召開太魯閣號一周年「落實營造業法，提升營建施工品質」公聽會。

劉國隆 謹上

中華民國 111年 3月 31日

相關公文及法規資訊同步刊載本會網站
請加本會 LINE@連結網站資訊

